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2年9月29日以书面、传真、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于2022年9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公司董事长钱刚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到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子公司兴澄特钢向参股公司上海电气集团钢管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该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 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0 月 1 日